

抄件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

聯絡人：許涵舜

聯絡電話：02-81959119轉9101

傳真電話：02-89114272

電子信箱：function819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本署綜合企劃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企字第11113135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內政部消防署辦理署長與地方消防同仁有約活動」常見問題集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0年8月27日消署企字第1101313676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於110年9月9日起至111年3月10日止全數辦理完竣，總計22場次，每場次分為「第一線同仁座談」及「幹部同仁座談」，並結合消防廳舍落成、「汰換老舊消防車輛3年中程計畫」交車典禮或於地方重要建築(如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)辦理防救災研討，特申謝忱，相關有功人員建請從優敘獎。
- 三、旨揭活動會議紀錄業經貴局函請本署備查，所稱常見問題集係指該議題經4個以上消防機關共同提案，本署回應說明業公布於署網專區(連結：本署介紹-署長專區-署長與地方消防同仁有約)，每2個月滾動式修正辦理進度；餘個別提案由本署權責單位列管。
- 四、貴局所提寶貴建議，本署將秉持「中央地方一條心，署為後盾向前行」精神，納入後續政策規劃及研擬中長程計畫參考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消防局、各縣(市)政府消防局

副本：本署各組、室、中心、隊暨所屬機關(均含附件)

署長蕭煥章

裝

訂

線

